

2022 年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 “花艺”赛项规程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花艺

赛项组别：高职组

赛项归属产业类型：林业、园林

二、竞赛目的

通过花艺项目竞赛，反映高职学生掌握中国传统插花和现代花艺相关的设计创意、立体结构、色彩组合、植物搭配的认知能力、审美鉴赏能力和动手制作的技术技能水平。以赛促教，以赛促学，提升学生的职业素养，引领高职院校适应我国花艺行业发展新趋势，促进林业、园林等相关专业建设与教学改革，推进高职院校与相关企业的合作，更好地实现工学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为林业、园林行业培养高素质的技能型人才。赛项设置将我国传统插花与现代花艺并行，旨在传承和弘扬中华文化，增强文化自信，引导我国花艺产业健康发展，使之促进我国插花花艺服务业的发展需要。

三、竞赛内容简介

花艺竞赛项目包括中国传统插花作品创作与现代花艺作品创作两个竞赛方向。

现代花艺创作比赛时长 4—5 小时，共两个模块：花束（120 分钟）为必赛模块；物件装饰（120 分钟）、切花装饰（120 分钟）、新娘花饰（180 分钟）三个作为选考模块，现场抽取 1 项。

中国传统插花创作比赛时长 2.5—3 小时，共两个模块：篮花（90

分钟)为必赛模块;碗花(60分钟)、盘花(60分钟)、筒花(90分钟)三个作为选考模块,现场抽取1项。

比赛花材、辅材由组委会统一提供,选手不得自带。

表1 赛项设置模块时间分配

模块编号	模块名称	竞赛时间(分)
A	花束	120分钟
B	选考2(传统插花)	60-90分钟
C	篮花	90分钟
D	选考1(现代花艺)	120-180分钟

四、竞赛方式

本赛项采取个人赛的方式,每个院校可选派2支队伍,每支队伍1位选手,每位选手限1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职教师。高职组参赛选手须为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全日制在籍学生(含本科院校全日制专科在籍学生)。五年制高职学生报名参赛的,必须是进入高等教育阶段(四、五年级)在籍学生。凡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一等奖的选手,不能再参加同一项目同一组别的比赛。

五、竞赛流程

表2 比赛安排

日期	时间	内容	参加人员	地点
11月15日	9:00-14:00	参赛领队、选手、裁判员报到	会务组工作人员	格林豪泰酒店
	14:00-15:00	领队会议、抽签确定顺序号(一次加密)	领队	综合楼303

	15:00-16:00	熟悉赛场、检查工具箱	指导教师、参赛选手	体育馆
11 月 16 日	竞赛时间			
	7:00-7:30	选手检录，抽签（二次加密）确定工位号	选手、监考员、工作人员	体育馆
	7:30-8:00	检查工具，整理花材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赛场(体育馆)
	8:00-10:00	裁判监督模块 A 技能竞赛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0:00-10:10	休息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0:10-11:40	裁判评判 A 模块，监督模块 B 技能竞赛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1:40-11:50	清洁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1:50-12:50	就餐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2:50-13:00	选手入场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3:00-14:30	裁判评判 B 模块, 监督模块 C 技能竞赛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4:30-14:40	休息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4:40-17:40	裁判评判 C 模块,监督模块 D 技能竞赛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7:40-17:50	清洁	选手、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7:50-18:00	封闭竞赛场地	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8:00-19:00	裁判评判 D 模块,四个模块成绩汇总	裁判员、监考员、工作人员	
	19:00	点评作品、观摩赛场	全体人员	

备注：

1.B 模块、D 模块因需根据现场抽取赛项决定比赛时间，若现场抽中短时间模块，后续比赛时间安排可经现场裁判商议后，根据比赛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观摩时间可根据比赛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六、竞赛试题

本次竞赛试题由承办院校按照国家级考试标准，结合赛项实际，遴选校外命题专家以题库（不少于五套）形式出题，其过程性材料及题库均以正式文件形式报大赛办备案。比赛当日，比赛试题由大赛办从题库中随机选择，并由竞赛巡视人员带至竞赛现场解封。

模块 A：花束设计与制作

要求：从图片中获取灵感，制作一个绑在一个点的螺旋状花束，在图片上打勾并将图片放在作品旁边，使用绑缚设计，放置在指定容器中保鲜。

材料：必须使用指定材料，其他材料自选。

技巧：自由选择

设计：自由选择

容器：指定容器

模块 B：选考 2 (传统插花) 作品创作

要求：随机抽取中国传统插花碗花、盘花、筒花作品 1 件。

主题：指定主题

花器：按选考模块指定容器。

技巧：筒花撒固定、盘花和碗花剑山固定。

模块 C：篮花作品创作

要求：依据作品主题，使用指定容器，创作中国传统插花篮花作品。

主题：指定主题

材料：指定篮花容器

技巧：固定方法自由选择

模块 D：选考 1 (现代花艺) 作品创作

赛题在现代花艺选考模块中随机抽取一个。

D1：新娘花饰设计与制作

要求：根据所给花材和礼服，设计和制作一个新娘花饰。新娘花饰必须在新娘的手，或者小臂上进行（从肘部往下部分）。婚礼设计灵感来自于礼服，并用合理方式展示。

材料：在所提供的材料中自由选择

技巧：自由选择

设计：自由选择

时间：180 分钟

D2：切花装饰设计与制作

要求：设计一个切花装饰作品，设计灵感来自于所给图片，在图片上标注放置位置。

材料：自由选择

技巧：自由选择

容器：指定容器

时间：120 分钟

D3：物件装饰

要求：对一个 XX 进行装饰，保持功能性。

材料：自由选择

技巧：自由选择

设计：自由选择

时间：120 分钟

七、建议使用的比赛器材、技术平台和场地要求

(一) 赛场面积要求

- 1.总竞赛场地为室内场地
- 2.每竞赛工位（操作与展示）面积 3m×3m 以上
- 3.竞赛场地内设置花材储藏间、工作间、讨论区

(二) 赛场基础设施要求

- 1.赛场配备时钟、医务箱、饮用水等
- 2.赛场采光条件良好，周围环境安静，空气清新
- 3.赛场具备 2 个以上安全通道，指示标识与消防器材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全要求

(三) 场地设备

1.设施设备清单

表 3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人)
电脑	裁判工作室	台	2 (共)
打印机	裁判工作室	台	1 (共)
投影仪	裁判工作室	台	1 (共)
工作椅	裁判工作室 (1 把/人) 选手休息区 (1 把/人)	把	不少于选手和 裁判实际数量
会议桌	裁判工作室	组	1 (共)
评分材料	评分表、夹板、水笔、铅笔、橡皮	套	1
平板车		只	10 (共)
操作台		只	1
置物架		个	1
木椅子		张	1
展示台	白色桌布	套	3
水桶	塑料 (内含 1/4 水)	只	5
工作围裙		个	1
垃圾筒		个	1
垃圾袋	一次性大号	个	1
喷水壶	塑料	个	1
清洁工具	扫帚、簸箕、抹布	套	1

2.材料单

以每个选手必须配备：

表 4

材料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盆栽	情人泪	小型盆栽	盆	1	
	常春藤		盆	1	
	蝴蝶兰		盆	1	
枝 材 (不 少 于 50	红瑞木		枝	3	
	绣线菊		把	1	
	山里红		枝	5	
	长文竹		枝	5	
	竹芯		把	1	
	龙柳		枝	3	
	灯台		把	1	

枝)	南蛇藤		枝	2	
花材 (不少于 200 枝)	月季	紫色	枝	10	
	月季	黄色或红色	枝	10	
	多头月季	粉色或橙色	枝	10	
	桔梗	绿色或紫色	枝	10	
	蓝星花		把	1	
	彩色马蹄莲	黄色	枝	3	
	大仙女		枝	4	
	拉丝扶郎	橙色或黄色	枝	5	
	烟花菊		扎	1	
	小菊	黄色或橙色	把	1	
	伯利恒之星		把	1	
	小飞燕	蓝色	把	1	
	火焰兰		枝	10	
	跳舞兰	黄色	枝	5	
	向日葵		枝	3	
	针垫花		枝	3	
	鹤望兰		枝	3	
	多头百合	橙色或黄色	枝	5	
	铁炮百合		枝	5	
	花材 (不少于 200 枝)	紫罗兰	粉色或浅紫	把	1
红兰			枝	5	
柔丽丝		黄色或红色	枝	3	
绿毛球			枝	10	
红豆			枝	10	
木百合			枝	10	
六出花			枝	10	
刺芹		国产	把	0.5	
红宝石			把	0.5	
乒乓菊		粉色或白色	枝	5	
	蓝星蕨		把	1	
	刚草		枝	20	

叶材 (不少于50枝)	蒲葵		枝	5	
	大鸟叶		枝	5	
	一叶兰		枝	10	
	春兰叶		把	1	
	鸢尾叶		把	1	
	桔叶		把	1	
	翠珠		把	1	
	高山羊齿		把	2	
	龟背叶		枝	10	
	朱蕉	红色	枝	5	
容器 道具 及 辅材	盘	陶瓷, 口径 40cm, 高 8cm	个	1	
	水盘	圆形, 口径 25-30cm	个	1	
	碗	圆形, 口径 27-32cm	个	1	
	篮	竹编, 高 25-30cm, 口径 30-35cm, 含内胆	个	1	
	筒	竹, 双隔, 高 62-68cm, 口径 7-8cm	个	1	
	亚克力筒	高 40cm, 口径 16cm	个	1	
	剑山	8cm	个	1	
	剑山	9.5cm	个	1	
	花泥		块	2	
	铝丝	1mm 银色	卷	2	
	铝丝	1.5mm 金色	卷	2	
	铝丝	3mm 黑色	卷	1	
	铁丝	16#, 长 1m 根 10	根	10	
		18#, 长 1m 根 10	根	10	
		20#, 长 1m 根 10	根	10	
		24#, 长 1m 根 10	根	10	
	铜丝	0.25mm, 长 18m 银色、金色 各 1 卷	卷	各 1	
鲜花胶	支 1	支	1		
包装纸	张 3 (草褐色)	张	3		

道具及辅材	胶带	褐色、绿色	卷	各 1	
	环保铁丝	(0.4)	卷	1	
	麻绳	直径 2mm , 长 100m	卷	1	
	叶脉	长 13-17cm,宽 6-8cm	包	1	
	珍珠		包	1	
	石子	黑色	包	1	
	牛皮筋		包	1	
	扎带	4mm*150mm	包	1	
	扎带	4mm*300mm	包	1	
备注	<p>1.竞赛所用花材、花器，按参赛选手数量准备,每人一份,由技术支持单位负责在比赛前两天放置在每个操作桌旁。指定材料(花材)、部分花器和其他辅材在模块比赛前公布。</p> <p>2.花材需保持新鲜,各参赛选手的花材新鲜度、开放度得基本保持一致。</p> <p>3.选手在比赛前一天熟悉赛场、试用设备，检查工具箱时，需按照工作人员要求去除不合理的工具，并把工具箱放置于赛场。</p>				

(1) 若由于市场采购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材料变动，调整幅度小于 15%，材料变动在赛前 3 日公布。

(2) 插花花器与辅材以图片形式于赛前 10 天在安徽城市管理职业学院官网上公布。

3.选手可自备的工具

表 5

工具照片	数量	工具名称及备注
	1	工具箱: (长+宽+高≤110cm)。选手自要的工具必须装进工具箱里。
	1	切花刀
	1-3	镊子
	1-5	钳子
	1-3	剪刀、整枝剪/修枝剪
	1-5	针,必须有针眼,不可留在作品中
	1-2	订书机、手动钉枪+1盒(的1000个)订书针。订书针可使用并可留在花艺作品中
	1	试管注水器
	1-10	电钻。包括电池2个,不包括充电设备,钻头(仅限标准钻头)
	1	热胶枪 1袋40根(白色胶棒-可以使用并留在花艺作品中)
	1-5	刷子

	1-3 1-10	夹钳 3 个 衣夹 10 个
	1	花茎除刺工具,包括布。
	1	锤子
	1	直尺 50cm,仅限于测量,不能有其他功能
	1-2	手锯(非电动)
	1	鲜花胶
	1	拧铁丝神器

备注：操作工位不配备电源，请使用离电工具。

除以上列表材料、工具以外选手不得将其他工具带进赛场。以上工具需带回的等比赛结束后按规定由参赛队主动撤回，主办方不负责邮寄。

八、评分标准制定原则、评分细则、成绩并列

(一) 评分标准制定原则

本次竞赛作品以百分制分别进行评分，其中中国传统插花作品创作分值占比为 40%，现代花艺作品创作分值占比为 60%，总分为 2 项得分之和。

表 6

模块编号	模块名称	竞赛时间(分钟)	分数
A	花束	120 分钟	30
B	选考 2 (传统插花)	60-90 分钟	20
C	篮花	120 分钟	20
D	选考 1 (现代花艺)	120-180 分钟	30

(二) 评分办法

项目采用结果评分方法，竞赛过程由专家评委全程监督。

评分裁判不少于 7 人，由行业、企业和院校专家组成，评分裁判独立评分，去掉 1 个最高分与最低分后进行加权平均。赛后公布评委评分结果。

评分细则：

表 7

中国传统插花作品创作评分标准				
序号	评价要素	考核内容和标准	分值	得分说明
1	造型设计 30 分	中国传统插花构图原理	10	符合中国传统插花构图原理，花型结构正确，造型完整。(0-4 分) 合理运用中国传统插花构图原理，花型结构鲜明，造型美观。(5-7 分) 巧妙运用中国传统插花构图原理，完美塑造作品造型。(8-10 分)

		体量与比例	10	体量合理，比例正确（0-4分） 体量适宜，比例协调（5-7分） 体量恰当，比例优美（8-10分）
		线条运用，韵律与动感	10	线条运用正确，有视觉焦点（0-4分） 线条流畅，焦点设置合理（5-7分） 线条优美，焦点设置精妙，富于韵律与动感（8-10分）

2	技巧 做工 30分	花枝固定与 稳固性	10	固定技法正确，基本稳定（0-4分） 固定技法运用合理，作品稳定（5-7分） 固定技法运用巧妙，作品稳固（8-10分）
		花材选择与 修剪造型	10	花材选择正确，经过修剪处理与造型（0-4分） 花材选择合理，修剪细致，造型合理（5-7分） 花材选择恰如其分，巧妙修剪，造型优美（8-10分）
		做工与技法 运用	10	做工正确，技法运用合理（0-4分） 做工细致，技法能够表现特定效果（5-7分） 做工精致，技法运用成为作品突出亮点（8-10分）
3	色彩 配置 20分	色彩平衡	10	色彩运用符合配色原理（0-4分） 色彩协调美观（5-7分） 色彩运用独具特色（8-10分）
		视觉感染力	10	色彩视觉感受舒适（0-4分） 色彩有感染力与作品主题相符（5-7分） 色彩充分烘托主题意境（8-10分）
4	创意 主题 20分	创意与主题	10	有创意，反映主题。（0-5分） 创意合理，主题明确（5-10分） 创意独特，主题表现突出（10-15分）
		器型合一	10	花器与插花表现形式统一，有一定的艺术感染力（0-5分） 花器与插花表现形式高度一致，艺术感染力强（6-10分）
合计	100			
扣分 项	1	作品不符合中国传统插花艺术风格，扣减50分；		
	2	考核过程中不按照安全操作流程出现错误操作，扣5分/次；		
	3	作品展示台面不整洁扣减5分；工位不整洁扣减5分；		

表 8

现代花艺作品创作评分标准				
序号	评价要素	考核内容和标准	分值	得分说明

1	技巧 做工 40分	花材选择与加工	10	花材选择正确,经过修剪处理与造型(0-4分) 花材选择合理,修剪细致,造型合理(5-7分) 花材选择恰如其分,巧妙修剪,造型优美(8-10分)
		做工与技法运用	20	做工正确,技法运用合理(0-4分) 做工细致,技法能够表现特定效果(5-7分) 做工精致,技法运用成为作品突出亮点(8-10分)
		稳固性	10	作品基本稳定,不能抬起(0-4分) 当抬起或触摸时基本保证原有形态(5-7分) 当抬起或触摸时保证原有形态(8-10分)
2	色彩 配置 20分	色彩平衡	10	色彩运用符合配色原理(0-4分) 色彩协调美观(5-7分) 色彩运用独具特色(8-10分)
		视觉感染力	10	色彩视觉感受舒适(0-4分) 色彩有感染力与作品主题相符(5-7分) 色彩充分烘托主题意境(8-10分)
3	造型 设计 20分	造型与结构	10	造型完整,体量符合要求,造型合理,比例正确(0-4分) 造型新颖,体量适宜,比例合理(5-7分) 造型独具风格,体量适宜,比例协调(8-10分)
		焦点设置与点、线、面运用	10	有焦点,有点线面的运用(0-4分) 焦点设置合理,点线面的简单运用(5-7分) 焦点设置巧妙,点线面的复杂运用(8-10分)
4	原创 实用 20分	实用性	10	符合实用目的,有创意,与主题相符(0-4分) 符合实用目的,较好的创意,表达主题,(5-7分) 符合实用目的,独特的创意,主题鲜明,(8-10分)
		原创性	10	作品具有一定的原创性(0-5) 作品原创,具有独创性(6-10分)
合	100			

计		
扣分项	1	作品不符合规定项目功能，扣减 50 分；
	2	考核过程中未按照安全操作流程出现错误操作，扣 5 分/次；
	3	作品展示台面不整洁扣减 5 分；工位不整洁扣减 5 分；

(三) 成绩并列

如出现总分一致，按照以下顺序模块得分高低决定排序：

选考模块总分、选考 1 (现代花艺)、选考 2 (传统插花)。

九、奖项设置

按安徽省教育厅规定，本次省赛花艺比赛项目只设个人奖。具体奖项及推荐国赛集训队人数，根据安徽省教育厅相关文件执行。

十、竞赛规则

(一) 竞赛纪律要求

1.2022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4:00 ~ 15:00 召开领队会议，会议讲解竞赛注意事项并进行赛前答疑。会后由各参赛队伍的领队或指导教师参加，通过抽签确定各参赛选手的顺序号，选手不得自行调换顺序号。

2.比赛场地在 2022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5:00 允许选手将自备工具经检查后放入赛场指定区域内。

3.参赛选手准时 (2022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7:00) 到达赛场，凭选手证、学生证、身份证、顺序号检录，并根据顺序号抽取工位号，裁判负责核对参赛队员信息；严禁参赛选手携带大赛要求外的自带工具及材料入场。

(二) 成绩评定及公布

1.本赛项裁判组由现场裁判、评分裁判分别执裁，以保证比赛结

果公平、公正、公开。

2.按照竞赛规程，比赛成绩经专人复核后，经裁判长和监督员审核签字后上报教育厅后公布竞赛全部结果。

3.赛场裁判将数据进行备份和保存，成绩单提交给大赛执委会备案。

4.参赛代表队若对赛事有异议，可由领队按规程提出书面申诉。

十一、赛项安全

赛事安全是技能竞赛一切工作顺利开展的先决条件，是赛事筹备和运行工作必须考虑的核心问题。赛项执委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指导教师、裁判员、工作人员及观众的人身安全。大赛期间，各参赛院校要为选手和指导老师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医疗保险。

(一) 生活条件

1.比赛期间，原则上由执委会统一安排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食宿，费用自理。

2.大赛期间有组织的参观和观摩活动的安全由执委会负责，承办单位须保证比赛期间选手、指导教师和裁判员、工作人员的安全。

3.各赛项的安全管理，除了可以采取必要的安全隔离措施外，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保护个人隐私和人身自由。

(二) 组队责任

1.各院校组织代表队时，须安排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各院校代表队组成后，须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对所有选手、指导教师进行安全教育。

3.各参赛队伍须加强对参与比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实现与赛场安全管理的对接。

(三) 应急处理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执委会决定。事后，执委会应向省组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四) 疫情防控

1.根据安徽赛区《2022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南》，各参赛院校必须主动服从赛点疫情防控相关规定。所有参赛人员（含专家、裁判、参赛师生等）须持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参加比赛或相关活动，参赛人员报到后，由承办校统一安排医护人员再次对参赛人员（含专家、裁判、参赛师生等）统一进行核酸检测（费用自理）。

2.比赛期间所有选手和工作人员要求佩戴口罩，若发现发烧、咳嗽等症状的选手，经评估具备参赛条件的，该选手应在隔离赛区进行比赛。不具备参赛条件的选手，不得参加比赛。

3.比赛期间，如发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应立即向校防疫指挥部汇报，协助疾控机构做好疑似者隔离、送院，密接者判定及实施隔离等工作，同时在疾控机构指导下对相关环境实施消毒。比赛按大赛防疫指挥小组意见采取更换比赛场地、延期或取消比赛的措施。

(五) 其他重大事故预案

比赛期间发生大规模意外事故和安全问题，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赛项执委会，赛项执委会应采取中止比赛、快速疏散人群等措施避

免事态扩大，并第一时间报告赛区执委会。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赛区执委会决定。事后，赛区执委会应向大赛执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六) 处罚措施

1.因参赛队伍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取消其获奖资格。

2.参赛队伍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隐患，经赛场工作人员提示、警告无效的，可取消其继续比赛的资格。

3.赛事工作人员违规的，按照相应的制度追究责任。情节恶劣并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由司法机关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十二、申诉与仲裁

1.参赛队对不符合竞赛规定的设备、工具、软件，有失公正的评判、奖励，以及对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可由领队提出申诉。

2.申诉应在竞赛结束后2小时内提出，超过时效将不予受理。申诉时，应按照规定的程序由参赛队领队向赛项仲裁工作组递交书面申诉报告。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的时间、涉及到的人员、申诉依据与理由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事实依据不充分、仅凭主观臆断的申诉将不予受理。申诉报告须有申诉的参赛选手、领队签名。

3.赛项仲裁工作组收到申诉报告后，应根据申诉事由进行审查，及时书面通知申诉方，告知申诉处理结果。如不受理申诉，要说明理由。

4.申诉人不得无故拒不接受处理结果，不允许采取过激行为刁难、攻击工作人员，否则视为放弃申诉。

十三、文明参赛

1.比赛过程中严格遵守比赛规则，尊重裁判，服从安排。

2.除大赛要求选手自备的工具外，参赛选手不得携带其他与竞赛无关的物品进入赛场，如手机、U盘、照相机等。一经发现，以作弊处理，取消比赛资格及成绩。

3.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并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若因选手个人原因造成设备故障，裁判长有权中止比赛。

十四、竞赛须知

对参赛选手重点说明比赛纪律和仪表仪容，对工作人员重点说明工作规范和纪律等。

(一) 参赛队须知

1.参赛队必须认真学习领会竞赛执委会发布的所有文件内容，确保了解赛事时间安排、评判细节等，确保顺利参赛。

2.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参赛院校相关人员必须服从和配合主办院校相关防疫措施。

3.参赛队按照竞赛赛程安排，凭竞赛执委会颁发的领队证、指导教师证、选手证参加相关赛事活动。

4.参赛队及选手将通过抽签确定比赛工位号。

5.对本规则没有规定的行为，裁判组有权作出裁决。在有争议的情况下，仲裁组的裁决为最终裁决。

6.本次竞赛的解释权归竞赛执委会。

(二) 指导教师须知

1.领队及指导教师需按照执委会要求准时参加相关会议，并认真传达会议精神。做好赛前抽签工作，协助赛项承办方组织好本单位参

参赛选手的各项参赛事宜。

2.做好本单位参赛选手的业务辅导、心理疏导和思想引导工作，对参赛过程与结果报以平和、包容的心态，共同维护竞赛秩序。

3.自觉遵守竞赛规则，尊重和支持裁判工作，在大赛指定地点观摩赛场实况转播，不随意进入比赛现场及其他禁止入内的区域，确保比赛进程的公开、公正、顺畅、高效。竞赛期间严格遵守竞赛规则，不得私自接触裁判。

4.当本单位参赛选手在比赛进程中出现疑问或出现突发事件，应及时了解情况，客观做出判断，做好选手的安抚工作，必要时可在规定时间内向赛项仲裁组反映情况或提出书面仲裁申请。

5.所有人员应团结、友爱、互助、协作，树立良好赛风，确保竞赛顺利进行。

(三) 参赛选手须知

1.参赛选手报到时，须经核实选手参赛资格，领取选手证，选手证作为选手参赛和其他相关活动的凭证。参赛选手一经确认，中途不得任意更换，否则以作弊处理，其个人成绩不参与名次排名。

2.参赛选手严格遵守赛场纪律，服从指挥，仪表端庄，衣着整洁，讲文明礼貌。

3.参赛选手应佩戴选手证，持报名表、身份证、学生证、抽签号，按竞赛项目场次和竞赛时间，按时到指定地点检测体温，接受检录，体温正常方可入场。

4.检录后的选手，应在工作人员的指引下，提前到达比赛现场。竞赛计时开始后尚未到场的选手即被取消参赛资格。

5.参赛选手应自觉遵守竞赛规程，遵守赛场纪律，不得携带手机、

相机以及超过竞赛大纲规定的物品进入赛场，不得有任何舞弊行为，否则视情节轻重，按照违纪处理。

6.竞赛期间，参赛选手应服从裁判评判。若对裁判评分有异议，不得与裁判争执、顶撞，但可在规定时间内由领队向仲裁工作组提出书面仲裁申请，由仲裁工作组调查核实后处理。

7.参赛选手应爱护赛场公共财物，维护环境卫生。竞赛过程中如遇设备故障，应及时报告裁判，不得私自处理，否则被取消比赛资格。

8.参赛选手如提前完成竞赛任务，应在指定区域等候，经裁判同意方可离场。

9.比赛期间指导老师和参赛选手需服从安徽城市管理职业学院疫情防控、应急处置的工作要求。

(四) 工作人员须知

1.裁判员及赛场工作人员一律佩戴工作证进入赛场，自觉服从赛事现场各项管理，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裁判组负责督导检查参赛队安全有序竞赛，公平公正评判并录入选手成绩；监考组负责赛场记录、赛程控制、物料发放、协助赛项执委会对参赛作品二次加密；设备组负责竞赛所用设备的维护、赛场影像记录；安保组负责赛场秩序和人员财物安全。

2.参赛队进入赛场，裁判员及赛场工作人员应按规定审查选手所带物品，如发现不允许带入赛场的物品，交由参赛队随行人员保管，赛场不提供保管服务。

3.竞赛期间，未经大赛执委会允许，裁判与赛场工作人员等均不得泄露或提供参赛选手的个人信息和竞赛情况。

4.竞赛成绩单及相关竞赛资料的管理，实行交接责任制。竞赛的

各模块赛场次、工位以及选手成绩，由裁判组分别汇集、计算，裁判长签字后，直接交给赛项执委会指定的成绩登记统计负责人统计，双方签字交接。

5.赛项承办单位的工作人员一律不得参与命题、裁判评分和成绩统计工作。

十五、比赛环境

1.执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进行考察，并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赛场的布置，赛场内的器材、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

2.赛场周围要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发生意外事件。比赛现场内应参照相关职业岗位要求为选手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在具有危险性的操作环节，裁判员要严防选手出现错误操作。

3.执委会制定开放赛场和体验区的人员疏导方案。赛场环境中存在人员密集、车流人流交错的区域，除了设置齐全的指示标志外，须增加引导人员，并开辟备用通道。

4.大赛期间，承办单位须在赛场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力量，建立安全管理日志。

5.参赛选手进入赛位、赛事裁判工作人员进入工作场所，严禁携带通讯、照相摄录设备，禁止携带记录用具。如确有需要，由赛场统一配置、统一管理。赛项可根据需要配置安检设备对进入赛场重要部位的人员进行安检。

十六、竞赛观摩

赛程安排注重观赏性与开放性。为了进一步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宣传职业教育的地位和作用，展示职业教育发展成果，形成全社

会关心、重视和支持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提高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观赏性，竞赛结束后为业内提供了观摩体验场所。

1.欢迎全省高职院校的教师、学生前来观摩比赛。

2.通过休息室大屏幕的直播观摩比赛现场全过程。

十七、竞赛直播

比赛现场合理安装摄像头，实况直播比赛全过程，供领导、嘉宾、领队、指导教师和部分学生代表在休息室收看。全程采集编辑赛场影像资料，例如：赛前准备工作、各分项赛比赛过程、裁判评分、专家点评、优秀选手赛程回顾等，制作大赛交流材料，促进比赛资源转化。

十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18019966996